

证券代码：430330

证券简称：捷世智通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六圈西路 8 号院新华双创园 B 栋 3 层 303 室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胡波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纪天舒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保留监事会，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其工作细则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取消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为确保配套治理制度的适用性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对部分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 日